

临县府办发〔2023〕21号

**临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临夏县2023年劳动力职业技能
培训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相关单位：

《临夏县2023年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工作方案》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临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28日

临夏县2023年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及党中央和国务院关于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和省委省政府“三抓三促”行动的重要安排部署，牢固树立职业技能培训就业服务理念，突出高技能人才培养和新型职业人才的培养，根据州人社局《关于分解下达临夏州2023年职业技能培训计划的通知》（临州人社通〔2023〕28号）要求，为高质量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三抓三促”行动，坚持培训和就业同步推进、相互促进，坚持夯实技能培训基础、做实就业优先政策，坚持以就业带培训、以培训促就业，创新开展技能培训工作，特别是加快高技能人才的培养，充分发挥好高技能人才培训在稳定和扩大就业方面的重要作用，支持通过企业新型学徒制、项目制等培训，大力实施高级工以上技能人才培训评价一体化培养模式，着力提升培训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全面性，为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提供有力支撑，全力以赴稳定就业形势。

二、主要目标

对全县法定劳动力年龄范围内且在县域范围内常住的劳动力，根据劳动力的培训需求和务工需求，充分围绕美食产业、文旅产业等州、县确定的重点产业开展有针对性的技能培训，按照“按需培训、应培尽培、确保实效”的原则，以脱贫户、边缘易致贫户等特殊群体为重点，辐射全县有培训需求或输转意愿的劳动力，采取集中培训与分散培训、长班培训与短班培训、线上培训与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紧盯劳动力培训意愿和市场需求，充分调动各乡镇、各行业部门积极性，统筹培训资源，整合培训资金，加快工作进度，全面完成全县2023年5000人的职业技能年度培训任务。

三、重点工作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乡镇、各相关单位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认识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意义，职业技能培训是甘肃省为民办实事中的一项重要指标任务，把职业技能培训作为保持就业稳定、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的关键举措。各乡镇、各相关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靠实工作责任，大力开展劳动力技能培训工作，大力发展劳务经济，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各乡镇、各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主抓职业技能培训工作，分工协作，责任到人，统筹推进培训工作任务落实，加快工作进度，认真组织实施，做到真负责、真担当、真见效，对标对表，保证如期高质量完成职业

技能培训任务。各乡镇要全面摸清辖区内劳动力培训需求和就业愿望，认真组织有培训意愿或输转需求的劳动力参加相关职业技能培训，形成推动职业技能培训服务高质量稳定就业的工作合力。

（二）注重产训结合。立足促进全县经济发展、全面落实“三新一高”要求，紧盯工业生产、产业发展、数字赋能，服务产业发展需求和企业生产需要，支持企业围绕产业升级、技术创新、生产经营需要等开展岗位技能提升培训。以与企业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的技能岗位员工为主，以培养符合企业岗位需求的中高级技能人才为重点，开展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全面推行“招工即招生、入企即入校、企校双师联合培养”为主要内容的中国特色企业新型学徒制，组织企业技能岗位新招用和转岗人员参加学徒制培训，认真落实《关于支持服务企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的通知》（甘人社通〔2021〕179号）要求和《关于支持服务企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的通知》（临州人社通〔2021〕127号）要求，支持企业在职工培训中自主选择具备资质的培训机构开展培训，定期更新公布惠企政策清单，解决企业技能培训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加大支持中小型企业（就业工厂）稳岗、转岗等稳步发展，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三）坚持就业导向。要进一步建立健全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信息对接机制，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及商会作用，主动

联系对接州县大中型工程项目、企业和工业园区，广泛征集全县及济南市、厦门市和长三角、珠三角等劳务用工大省用工需求，围绕市场急需岗位和劳动者紧缺技能，聚焦劳务输转和劳动者紧缺技能，实施技能培训、劳务品牌培训等。积极尝试探索企业自主培训和自主评价模式，广泛开展订单式、嵌入式、套餐制、项目制培训，加大对“大国工匠”和高技能人才的培养，加强电商类职业培训，大力开展新职业培训特别是数字经济领域人才培养。

（四）突出重点群体。要按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有关工作要求，一是重点抓好农村转移劳动力、新型职业农民、预备制劳动力、返乡农民工、脱贫劳动力、退伍军人、妇女等重点群体和养老护理员、家政服务员等康养类重点职业(工种)的培训。二是持续做好院校应往届未就业的“两后生”等青年群体开展创业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支持帮助院校应届毕业生提高就业创业能力。三是积极对接州内大中型工程项目、企业和工业园区，对企业的新型学徒、转岗人员、技术革新人员等通过企业自主选择具备资质的培训机构开展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和高技能人才的培养。四是依托临夏旅游大通道和“环库沿线”开展“河州味道·临夏美食”的技能培训。要积极探索设立符合我县民族特色和实用性强、增收渠道快的就业技能培训项目，特别是能够实现就近就地就业的工种，有针对性地开展培训。五

是强化对邮政快递行业吸纳就业的新生代农民工、返乡创业人员、两后生（城乡未继续升学初高中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技能培训。六是深入开展“爱心理发员”和甘肃护工三年赋能行动，确保三年赋能行动任务顺利完成。七是深入实施“马兰花”创业培训行动，积极探索和尝试在县内职业院校中的应届毕业生开展创业培训，不断提升创业能力，创业带动就业。八是针对地质公园创建急需科普人员的实际，积极组织具有一定相关专业知识和有就业培训意愿的人员进行全方位科普知识培训，对创建地质公园提供人才支撑。九是继续开展省级劳务品牌培育，重点对留守妇女等弱势群体开展家政、康养、保育员等职业技能培训，使她们真正发挥“半边天”作用，增加家庭收入。

（五）加大高技能人才培训。要针对我县高技能人才相对短缺的实际，加快高技能人才培养，积极引导各行业、企业组织开展高技能人才培训。支持通过企业新型学徒制、项目制等培训，大力实施高级工以上技能人才培训评价一体化培养模式，并按规定落实技能提升补贴。鼓励经备案的技能人才自主评价企业组织技艺高超、业绩突出的一线职工直接参加高级工考评。鼓励通过名师带徒、技能研修、岗位练兵、技能竞赛、技术交流等形式，开放式培训高技能人才。进一步建立健全高技能人才激励机制，引导用人单位工资分配向高技能人才倾斜，激发技能人才参加职业技能培训的内生动

力。

（六）规范课程设置。要按照职业标准和教学大纲，紧紧围绕州、县确定的重点产业和劳动力就业需求设置培训内容，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公布 429 种国家级技工教育和职业培训教材目录的通知》要求使用正版教材，落实规定培训课时要求。各类职业培训机构要将安全生产、法治教育纳入职业培训课程，并将职业道德、职业操守和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等要求纳入其中，积极推广使用普通话，开展艾滋病防治宣传，通过职业培训加强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提高防范诈骗能力，促进劳动者学法守法。注重职业技能实操训练，除人社部发布课程包、指南包新要求外，职业技能培训理论和实操按 3:7 课时设置。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各相关单位要将劳动力技能培训工作纳入本乡镇、本单位重要议事议程，建立“一把手”负责机制，主要领导抓落实、抓安排、抓督导，压实工作责任，层层传导压力。要按照“谁培训、谁监管、谁负责”的原则，分工负责，理清责任范围，细化责任分工，确保工作责任到位、任务落实到位，形成多部门密切配合、齐抓共管、协同推进的“大培训”工作机制。

（二）强化政策宣传。各乡镇、各相关单位要进一步创新宣传方式，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等传统媒体和网络

新媒体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活动，大力宣传职业技能培训方针政策，加大政策推送和解读力度，帮助企业、培训机构和广大劳动者熟悉了解、用足用好政策。要大力推广技能人才培养典型经验，广泛宣传新时代优秀高技能人才典型事迹和重要贡献，营造劳动光荣、技能宝贵、技能成才的良好社会风尚。

（三）注重数据统计。各乡镇、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相关数据的填报工作，指派专人负责信息录入审核和情况上报工作，加大审核把关力度，确保统计数据客观真实有效；弄虚作假的，按有关规定严肃查处。要落实“月调度、季度小结、年度总结”工作机制，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县上要将劳动力技能培训工作纳入重点工作督查事项和年度考核事项，定期进行督导检查，对工作滞后、领导不重视、造成不良后果的乡镇和单位要在全县范围内通报。

- 附：1. 临夏县2023年各乡镇职业技能培训任务分解表
2. 临夏县2023年县直部门职业技能培训任务分解表